关于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期)

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通科技""辅导对象"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或"辅导机构")作为合通科技的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规定,东莞证券安排了王辉、杨娜、俞东林、陆杰、赵婉竹和林茵六名辅导人员,组成了专门的辅导工作小组,由王辉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授权辅导工作小组代表东莞证券从事辅导工作。以上辅导人员均是我公司正式从业人员并均取得了证券从业资格,其中杨娜、王辉为保荐代表人,具有担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承销工作项目负责人的经验。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的期间为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在此期间,东莞证券辅导人员通过集中授课、个别答疑、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以及督促整改等方式开展辅导及规范工作。东莞证券辅导人员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交流沟通,就近期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向公司提出整改意见。

2023 年 9 月 26 日,东莞证券组织有关人员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完成了对合通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培训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培训的基本情况

2023年9月26日14:00至15:00,辅导工作小组通过现场会议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培训。

2、参加本次培训的人员

本次培训授课人员包括:关健成(会计师事务所)、王辉和陆杰(东莞证券) 和徐虎(律师事务所)。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的要求,参加本次培训的对象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参加培训人员总共 10 人,通过现场和腾讯会议方式参与培训,本期接受辅导人员无变化。

3、本次培训的内容

本次培训重点结合相关案例,分别介绍了《IPO 财务合规》《从现场检查看证 券法律业务工作底稿》《银行流水核查及注意事项》《辅导对象廉洁文化建设专题 培训》。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 1. 东莞证券辅导人员布置辅导工作任务,与接受辅导的人员讨论辅导计划与实施方案。
- 2. 东莞证券辅导人员与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及时 沟通,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督促辅导对象按照有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 构,增强接受辅导人员的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 3. 东莞证券辅导人员核查辅导对象在公司设立、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 4. 东莞证券辅导人员督促辅导对象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 财务、机构独立完整,突出主营业务,形成核心竞争力。
 - 5. 东莞证券辅导人员督促辅导对象规范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系。
- 6. 东莞证券辅导人员督促辅导对象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 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 7. 东莞证券辅导人员对辅导对象是否达到发行 A 股并上市的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公司开展首次公开发行的准备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本辅导期内,通过现场调查等方式,东莞证券辅导人员对合通科技进行了详细的尽职调查,发现公司存在需要完善的地方,并及时采取了可行的解决措施,有关情况如下:

(一) 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 18,665.35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2.56%,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5.9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1.81%。2023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 13,682.0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1.79%,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3.5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7.01%,公司 2023 年上半年经过努力经营业绩有所好转,但是增长不明显,尚未满足科创板上市的条件。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 18,665.35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2.56%,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5.9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1.81%。2023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 13,682.0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1.79%,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3.5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7.01%,公司 2023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有所好转,但是增长不明显,尚未满足科创板上市的条件。公司正在根据辅导人员意见和以后发展情况,考虑调整拟上市的板块。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9,615.18 万元,占总资产 比重 21.54%;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5,516.23 万元, 占总资产比重 16.73%。2023 年 6 月末比 2022 年末增长 4,098.95 万元,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增长幅度较大。随着该应收账款的账龄逐渐延长,公司应收账款存在无法全额收回的风险,影响资产质量和经营业绩。

针对该问题,公司进一步督促和激励市场人员积极催收应收账款,从而有效 提高市场人员对应收账款回收的重视程度。另外通过积极开拓新业务,从而分散 风险。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在《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计划 及实施方案》所述辅导方案的基础上,东莞证券辅导人员无变化,将在下一阶段 重点落实:持续督促辅导对象在财务内容、业务经营以及公司治理等方面的规范 运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广东合通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2023年10月11日